

# 晋察冀邊區的內幕

陳允中 著

求是出版社 印印行

朝社叢書

晉察冀邊區的內幕

求是出版社印行

# 晉察冀邊區的內幕目次

一 引言	1
二 邊區產生的經過及其背景	1
三 行政組織及其系統	1
四 政治上的特質	1
五 政治上的特質二	1
六 所謂改善民生	1
七 奇異的瓦制及其財政政策	1
八 金融及其貨幣政策	1
九 金融及其貨幣政策二	1
十 經濟貿易	1
十一 社會文化(上)	1
十二 教育與文化(下)	1
十三 結論	1

## 一 引 言

「邊區制度」的形成，無疑地，是全國政治上一個重大轉變！

「邊區」，不但變了政治區域，且變更了政治系統；不但變更了經濟結構，而且變更了社會關係；不但變更了金融與貨幣，而且變更了教育與文化。一切都是根本上的變化，性質上的變易。這一個空前的奇異的一變，誰也知道：關係於抗戰的前途，與邊國的成敗，關係於國策的存亡，關係於興衰。我們關心抗戰與建國，我們愛護民族及國家，對於這一個「邊區制度」的形成和存在，豈不「視若闇聞」、「袖手旁觀」；更不「莫問原委」、「人云亦云」！

邊區的朋友對告訴我們：邊區是昔日根據地，是民主的模範區，是自由的天地，「在我們已灑去了的頭土上，奠下了一塊光明燦爛的中華民族的政權」（引自「從減員中壯大的晉察冀邊區」第二頁，以下簡稱乙文。）是「邊區負責人所受的痛苦，門，應用百萬人的血汗所凝成的結晶；已經支持起持久抗戰的一支堅強的力量了。它的發展和壯大，不只是它自身的事情，而是關係於我們共同抗戰的一個最寶要的部分；同時，它的抗日鬥爭的寶貴經驗，也會為我們全體抗戰的朋友以大的參與與不少的幫助」（引自「在抗戰中躍進的第二軍區」第三二五頁，以下簡稱甲集。）。「他的實際內容，

盡實效。日與冀、民民主，在行政系統上，也是中華民國的地方政府，服從中央政府的領導……。……如受中央政府之「決算命令」（引自「三區軍政代表大會宣言」）。「只有抗日政策，忘前指，區工作兩點，固興，大，才夠出中華民族走上獨立自由的解放大道」。（乙卷二六頁）

同時，另外又有關政治，滿心抗建國，關心民族與國家的人士，即大聲疾呼，悲憤填膺的對他們這樣說：「各國史鑑，從無有佔領一特區以行一殊政策者，則一國內惟有一種之律，一稱行政系統，乃能多為統一。……今吾國號為統一，先生（指毛澤東氏，下同）——作參附註，——亦以擁護國民政府自號於國中，而今則特區之內，儼然自成一天地，自立官制、自立稅制、自立學校。若國中凡組織政黨者，皆起而效法先生之所為，則中國將分為若干之黨魁之手行之，而國家非處於封建割據之局不止矣。先生與其同志，破封堵，據相號，更取特區之制，以期進全之團結，而利於抗之持久。」（「八一新生週刊」引，戴氏「致毛澤東氏一封」的文。）又說：「至陝北二十三縣人民，歷年受苦，兵荒馬亂，十室九空，哀鴻遍野；慘苦狀，難於筆宣；以更處於水深火熱中，望政府之救援，望大旱之望覓也。……請政府迅速撤銷陝甘甯邊區政府」。別自「陝北二十三縣人民代表請求政府撤銷陝甘寧邊區政府，及綏米葭吳清都備長請願函件」。又說：「邊區是一個製造罪惡的圈套，是一個侵境抗戰建國

戰區結綫」的隱形，是一個斷送中華民族生滅的致禍之源；為了要保障抗戰建議的徹底勝利，爲了要免除民力再受侵耗，邊區非馬上取到不可。否則就有遭滅亡國的危險」（引白玉誠「如此邊區」）。

這兩個說法完全相反。

我們究竟採取什麼態度呢？明白一點說，我們擁護邊區制度？還是反對邊區制度？是要「鞏固與擴大」它？還是要「取締並消滅」它？這非有一個正確的認識不可。從對於邊區制度的正確的認識，決定我們對於邊區制度的正確的態度，這是作者寫邊區內幕的第一個動機。

再進一步說，邊區的朋友們所謂「民主」，究竟是什麼形？什麼方式？是真民主？是假民主？還是反民主？所謂「自由」，究竟表現在什麼方？？是財產自由？是商業自由？是言論和出版自由？是行動自由？所謂「抗日根據區」，究竟是真的去「模仿」它，又將成一種什麼狀態？利在那裏？害又在那裏？所謂「獨立、中央、民主與統一」，所謂「從中央政府到邊區」，所謂「也是中華民國的地方政府」，這「宿夜之言」聽了真真實，符偽？邊區的朋友們說他們「自立官制、自立稅制、自立學校」，究竟他們立了些什麼「官」？立了些什麼「稅制」？又立了些什麼「學校」？這些「官制」「稅制」「學校」，有沒有法律上的根

據？有沒有事實上的需要？是否有利於民主，有利於抗戰，有利於民族和國家呢？還有害？說是「十室九空」、「六深一熱」，這是怎樣會「空」呢？又怎樣會「熱」呢？說「空」，又「空」到什麼兒？「熱」嗎？又「空」到什麼程度呢？說它「是製造罪惡的淵藪」，究竟他們「製造」了一些什麼「罪惡」？它是「破壞抗戰建國與團結統一」，是怎樣「破壞」的？為什麼要拿「破壞」？說「破壞」的是一些什麼？要「破壞」的是一些什麼？說它「斷送中華民族生命」，是怎樣「斷送」的？「斷送」的手段在那裏？目的在那裏？其影響又在那裏？我想，我們對於這些問題，也有精密的詳細的觀察與分析的心要。沒有精密的詳細的觀察與分析，便不能有精密的詳細的應付方法。

我們對於事件，只有一個正確的概念，一個正確的態度還不夠，還得要有一種精密的詳細的觀察與分析，而確定一種精密的詳細的應付方法，這是作者寫邊區內幕的第二點。

現在我前來談一下我的敍述的對象。

我們知道：所謂「邊」也者，已不祇一個。有所謂「陝甘甯邊區」，有所謂「晉察冀邊區」，更有所謂「晉西北邊區」，即「冀魯豫邊區」。此外，在江蘇，在安徽，在湖北，……都有所策動，有所建樹。一一敍述，勢所不能。

那末，我們究竟敍述那一部分呢？換句話說，究竟以那一個做「標型」來敍述

呢？我們選定「晉察冀邊區」。

還有兩理由：第一，因為「陝甘甯邊區」產生較早，社會人多，討論的也較多，就是親身去觀的復不少，所以大家都比較的瞭解。對於「晉察冀邊區」的情形就不同了，一直到現在差不多還是一片「謎」。至於另外幾個「邊區」，及其策動，或則還在醞釀中，或則局面初成，功罪未著，不如「晉察冀邊區」已經「壯大」起來。第二誰也知道，晉察冀邊區是陝甘寧邊區產生的，其他各邊區及其策動，又係頂補，據此來推測冀邊區所建立的目的，方式，和經驗來製造。因此我看到晉察冀邊區的情形，就可以更理解陝甘寧邊區的情況及其作風。「晉察冀邊區」尚且如此，何況他的「祖宗」「陝甘甯邊區」？同樣，也可以使我揣度到他已涉及將來的一切邊區的趨向及其作用。他們的「希望」——晉察冀邊區既然如此，在同一目的，同一方式，同一指揮與策動下製造出來的其他邊區，還會有性質上的差別嗎？

古人說得好：「是一鴟，可以三隅反」。這就是說，看到一面，此外幾面，也可以同樣的理解了。我們要的敘述，雖然限於晉察冀邊區，但我希望大家不特因而理解到陝甘寧邊區的性質，並，因而推度其他已成及將成的邊區，如何反其作用，而且能夠整個徹底的實現。中國共產黨十一邊區真正推動者，製造者——在抗戰中的真態度：對於人民，對於敵人？對於新戰線？對於中央政府怎樣？對於國家的前途及社會怎樣？對於民族問

鄉下，前途怎樣？關於民主與自由的表面理由和真正作法怎樣？他們是怎樣在處置抗戰中的友軍事實上在處置人民生計、社會秩序、抗戰成敗、以及民族前途有關的金融與貨幣？文化與邊區經濟與貿易？怎樣在處置各種具體的問題，更進而領會到他們的策略在那裏？目的又在什麼？及其影響如何？危機如何？

### 再說一說我們所採用的材料吧！

我們採用的材料，第一種是「在抗戰中壯大的晉察冀邊區」，著作者是毛大風、陳漢章、陳小波三者，出版者係民族革命出版社。西綫叢書之一。第二種是「在抗戰中躍進的第二戰區」，編者張憲堂，戰地文化叢書之二。出版社同。該編關於晉察冀邊區部分，紀明係根據胡梅亭劉安定口述，以毛大風筆記寫成。不但態度和前編一致，而文字亦大多「雷同」。同樣都是邊區朋友們自己提供的材料，也同樣是宣傳邊區總政的著述。其他邊區朋友們所提供的文告，作者之類，便作為補充的材料。

來，現在要敍述晉察冀邊區，可供參考的材料很多。直接的如：××××政治部「中共不履行及其破壞抗戰事實紀要」，××××××部「中共活動紀實」之類。間接的如：求是出版社之「所謂邊區」，及「如此邊區之類」。這些材料，不但內容充實，而且都確也無事跡，日期地點、及數字，當極可靠。我們為什麼不採用這些材料，而却取於邊區朋友們自己提供的這一些自己誇張自己文告及著述？

這有一句老話。因為邊區者，說一些宣傳的話來，已經造成一種魔力，使人執迷不誤。這些資料，確真確，但們如果根據它來述邊區的，一定會有人對於這些材料的本身，加以懷疑。至少，也許會減少人們的信仰。而邊區的朋友們，尤不甘心，一定要說我們有一偏頗，所以不惜犧牲那些可貴的材料，不惜限於邊區的朋友們宣揚自己極以的又告及著述。

俗話說：「以子之矛，攻子之盾」。我們用邊區朋友們自己提供的材料，述邊區的情形，雖然有些地方印證出邊區友們做法的不當，和動機的謬誤，我想，邊區朋友們也不會有什麼話了吧？一時沉迷在「邊區」這個名字之下朋友們，總也可以信而不疑，不致說我們「向壁虛指」、「憑空謠」了吧？

也許這就是我們揭露邊區朋友們陰謀，和糾正一般人誤解的最好的方法。  
我們的動機，我們的的、形象、和材料，已經報告明白，以下便開始敘述晉察冀邊區的内幕。

## 二、邊區產生的經過及其背景

「察冀邊區產生」經過怎樣？其背景又如何？具體一點說，其產生是不是由於法令上的規定呢？是不是由於事實上的需要呢？是不是如一區朋友們所說，由於當時那兒已成立了政府的狀態，羣衆自發地立起抗日政權；再由於客觀上的需要，經民大的要求，而且還實行了政府的法律和命令，才建立起統一的行政機關？還是由於某些野心份子，在整個計劃，秘密佈置，以及實力佔領下，破壞現行行政系統，違反現行法律和命令，僞造民憲，而奪民意而建立的？

關於邊區產生的經過，他們是這樣說的，

「……自從我主導之「漢津連却」政權一時被却統馭的時候，……河北各縣，便以縣委員會、維持會、抗敵營救團、救國會、人民自衛軍、縣行政委員會、區行政委員會……各式各樣一同的名義，建起新的抗日政權……」。

這是說明邊區政權下地方政權的產生。

又說「晉東北冀五省察南在域」是毗連的，在抗日的要求下，……各地的民衆不約而同地……要求在各縣政權之上，更需要建樹一個統一的行政機關；當時宋劭文、仁

筆者先生也同樣一說，這便直接的設員……便向大陸的民衆大膽的喊出「我們一門統一的行政機關」的口號。經過劉斐平、胡榮臻諸先生的商討，……又有了閻司令長官的同意，指示，「晉察冀邊區政府籌備處」的招牌便在二十六年十二月五日，正式掛出來……」。

這是說明邊区政府醞釀及其籌設的經過。

又說：「自從邊区政府的宣言發出後，各地同情者紛至沓來。……便決定在二十七年一月五日在阜平召開了『邊區行政民代大會』。……延期到十月底開幕。到會者有三十九縣的代表，共一百四十七人。……改決了政府的名稱為『晉察冀邊區行政委員會』。……決定了九個委員。……選出宋劭文、劉更生、胡仁金、胡榮臻、呂正操、孫志遠、張蘇、婁凝先、李杰庸為委員。由宋……為主任委員兼財政廳長。胡……為副主任委員兼民政廳長，劉……兼教育廳長，吳……兼財政廳長，婁……兼秘書長。……成立了行政委員會。同時……決定了軍、政、民三方面的關係，民運工作的方式，以及財政、教育、實業、民政等各重要政策。並且另立高曉法院，蔚晉方為院長。……首創到關司令長官批准，接着又奉到中央的指示。於是，邊区政府式成了」。

這是說明邊区政府成立的情形。

現在，我們就根據這一個報告，做一個簡單的檢討。

第一，所謂邊區制反的產生，是不是有法令上的依據呢？

他們說：「邊區……行政委員會……接受中央政府的法與命令」（邊區軍政民代表大會宣言）。又：「首先得問司令長官的准可，接着又奉中央的指示」。

我們無論翻遍訓政時期約法，或建國大綱，或一切行政法規，或政府一切命令，都找不出此類機構之名稱，及其類似之制度。要說它是專員公署吧！又明明是專員公署，上面的行政機構，根據它的組織系統，縣政府之上為專員公署，直上為政治主任公署。再上才是所謂邊區政府。這樣，所謂邊區政府，當然不是專員公署。要說它是省政府吧！它的下面又多了一個政治主任公署。它的名稱、組織，產生的方式，又與省政府完全不同，當然也是省政府。其一、「閣司令長官的准可」嗎？試問變更行政系統，變更行政區域，「司令長官」，有沒有「准可」的權力？「中央的指」，嗎？內容如何？性質如何？何不公諸社會？無非「掩耳盜鈴」吧了。其二、所謂邊區制度的產生，無疑的是破壞了國家的行政系統，違反了政府的法律和命令。

第二、所謂邊區政府，其產生有沒有事實上的需要呢？

邊區的朋友們說：「中國正規軍一部被迫西移，……敵人除了淫虜之外，民時，更在佔領城內，竭樹漢奸政權，各種偽組織，在這樣的情況下，就形成了晉察冀邊區的特殊形態」。又說：「爲着創立與鞏固晉察冀抗日根據地，保衛華北游擊隊，……爲統

一與「晉察冀邊區內軍事、財政、經濟，以及一切行政機關，保證人民的必然權利」；為着打倒漢奸政權，團結一切抗日力量，爭取徘徊歧途的動搖分子，晉察冀邊區成立臨時政權的必要」（引自邊區宣政民代表大會宣言）。

「國軍南移」（也許是西移北移），「十八淫燒殺」、「樹立漢奸政權」嗎？這各戰區的情形是相同的。為什麼在山西、江蘇、廣東等省，都能維持正常的政治系統、行政系統、軍政系統……而在「晉察冀邊區」，就形成「特殊的狀態」？

「保持華北游擊戰」嗎？實上他們是在摧殘抗日部隊，繳械、改造、消滅、驅逐，無所不用其極，張吉五、石友三、孫良臣、趙炯、召正渠，……幾個抗日部隊，不是彼所謂「反軍」也？殺的殺、埋的埋，消滅、消滅，驅走的驅走（下面還要敘述，不贅），「統一與整理」會察冀邊區內軍事、財政、經濟，以及一切行政機構」嗎？我們認為也非必要。但要說「統一」，祇由國家來「統一」——統一政，統一財……那裏是由每一特定期域來「統一」，區域「統一」對於整個國家而言，不就是「分裂」嗎？不就是「不統一」嗎？說到「統一」，也就應該以縣省以及抗敵法令所定的區域單位來「整理」，為什麼要另外「據割」特別區域來「統一」呢？而且「財政」、「軍事」……統治之權，都屬於中央，說「整理」也祇能由中央「整理」？至少也應該在中央命令下去「整理」，使間邊區的朋友們，打石友三，去解散，及收編，驅逐河北的民軍及各游擊隊，事前接到中央

命令沒有？事後向中央報告經過，及請示中央，關於處分的辦法沒有？至於「打擊漢奸」，誰也知道，破壞行政系統，摧殘抗日部隊，劫奪政府財政，……不但不能「打擊漢奸」，反而執行了「寇反漢奸們的特務工作。要說「團結抗日力量」，便不應該摧殘抗日部隊。要說「爭取徘徊歧途的動搖份子」便不能該「擁兵自固」，「割地自封」，破壞行政系統，違反政府法令。古人所稱好、「一國三公，吾誰適從？」在一個國家之內，建立兩個以上的高權，所謂不是叫人民更「徘徊」，更無所「適從」嗎？

總之，這一切的說話，都是他們的託詞、飾詞，不然不說明邊區制的需要，反而證明邊區制度的不需要。

再贅引古子所外行或其制史也無先例。

我們從政治史上來察，割據一定區域把握財政、行政、軍政，……以和中央分立，甚至對立的有四種：（一）封王極盛，代擅長自大之諸侯，（二）君主時代專橫跋扈之藩鎮，（三）反抗橫暴無狀，背棄國家的政府的革命團體，（四）我國歷代之流寇。

今我邊區既若割地自封，究竟屬於那一種呢？

要說他們是諸侯，是藩鎮，不要說，我國已非封建時代，已無君主，而邊區諸公以反對封建，打倒買賣自命，決不救濟，已去列於封建諸侯，閹尼藩鎮之林。而且，無論是封王諸侯，無論是藩鎮，都是「割王」。在自己區域內，對於人民的生命、自由、子女、生

帛，任取求；生之殺之，隨之鍊之，從心所欲。今邊區諸君，則民主、自由，喊得震天價響，當然不便。他們去和藩鎮及封建諸侯混爲一談。

革命團體嗎？也不對。革命團體，反對的是蠻暴無狀背叛國家的政府，而且有特殊的主義，一定的明的旗幟，……以號召於國人之前，而收拾民心。今邊區諸君又不然。他們不特認定中央所奉行的「三民主義爲今日中國所必需」，而且對於統治的國民黨，還要說：「我們不要一同抗戰，還要一同建國」；對於中央政府，還要表示：「我們奉行中央的法律和命令」，對於領袖，更表示：「服從最高領袖」。既沒有特殊的主義，又沒有明的旗幟。言而言之，沒有革命的對象；由言之，沒有革命的條件，自然也不是革命團體。

那末，是什麼呢？我答是「流寇」。

我們來看一看我國的流寇史吧。

漢之赤眉黃巾，唐之賊巢，元之擇寇，明之張獻忠李自成，民初之白狼，沒有那一個不是從省與省、省與邊疆、或邊疆政治力較薄弱，以及山林草野僻之區，開始招兵買馬，搥亂國家，背叛政府。尤其張李一班流寇，正是從陝邊鬧起來的。這也就是我邊區諸君成立邊區政府的一個歷史的以治的原因。其次，流寇最大特點，就是乘虛而入，軍來即逃，今我邊區「反軍」，到敵軍駐地，而不攻三等防區，也還是由所謂「友軍」也者，博議給日寇，也

正相同。再流亡還有一個特性，就是歡喜殺人放火，歡喜搗亂，一切社會組織、風俗和習慣，尤其看到稍有食量者，……不是生理，便活潑。這和在邊區的朋友的作風相同。流浪沒有一定的軍事編制，五花八門，也沒有一定的恩仇，更不顧國家和民族的安危，這和我邊區朋友的嚴肅，更一般無二。

因此，我可以斷定：……是走的一流寇的路。流寇一團，自然不會有法律上的根據，和事實上的需要；中外古今行政及建制史，也無從找不到先例了。

現在來說一說邊區產生的背景。

他們說：「敵人……驕傲於冀南冀北，迫近黃河……的時候，……我們的地方政權，由於過三關」的不適合於戰時，貪官污吏的產生怕死，在敵人遠隔二三百里路以外的時候，就帶走所有，逃之夭夭了。在一人佔領區域，固已為敵所統治，而未失掉和雖鐵路較遠一點地方，敵人雖然沒有來到，而我們的政權，已經不復存在，變成無政府的狀態……民衆便一致切的要求，恢復清明的政權；於是便以……各式各樣不同的名義，建立起新的抗日政權。」

這是說明邊區政府下各地「政府產生的背景」

又：「……北與冀、察察接壤地域，附近的，在抗日的要求下，以自然的趨勢，各方的力量，匯成一支壯大的洪流。在這樣客觀形勢下，各地的民衆不約而同地一致要